

识破电诈小花招



公益播报

第五十六期

《反电诈，公益检察官在行动》

(全文详见第八版)

我国大熊猫圈养种群数量达808只

11月21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局长刘国洪在四川成都开幕的2025全球熊猫伙伴大会上透露，我国目前大熊猫圈养种群数量达808只，有效维护了种群的可持续发展。据悉，近年来，我国通过成立大熊猫保护国家创新联盟，整合各类科研力量，集中攻克栖息地保护、圈养种群遗传多样性等重大课题。通过加强整体保护，野生大熊猫栖息地得到大尺度、系统性优化。下一步，我国将编制实施大熊猫国家公园规划，严格规范大熊猫栖息地人为活动，一体化实施大熊猫栖息地生态系统质量提升、生态廊道建设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重点工程。

2025中国自然教育大会在杭州举办

近日，2025中国自然教育大会在浙江杭州举办。大会总结了自2019年成立自然教育委员会以来的实践成果，肯定了自然教育大会对行业发展作出的积极贡献。与会代表表示，未来要进一步发挥自然教育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推动自然教育与学校教育深度融合，加快顶层设计落地实施，助力美丽中国建设；要积极构建“智慧自然教育”新范式，深化“自然教育+”跨界融合，夯实队伍、标准、设施等发展基础，进一步凝聚政府、学校、企业、媒体等社会合力，推动自然教育在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中发挥更大作用。

《广东省陆生野生动物致害补偿办法》12月1日起施行

《广东省陆生野生动物致害补偿办法》将于2025年12月1日起施行，标志着广东省陆生野生动物致害补偿工作进入规范化、法治化轨道。《办法》共16条，明确了补偿的责任主体、部门分工、补偿范围、申请程序、调查确认、补偿标准、预防控制措施等内容，为开展陆生野生动物致害补偿提供政策依据。补偿范围涵盖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或者死亡、农作物、林木以及房屋、家具损毁、畜禽伤亡等情形。(整理：刘文晖 来源：新华社、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官网)

“世界生物圈保护区”系列报道之浙江天目山—清凉峰保护区——

北纬30度，有一群“青绿”守护人

本报记者 史隽



北纬30度，一条奇特而又神秘的纬线，贯穿着世间绝美的自然与文明。适宜的气候条件和复杂的地质变化，造就了生物种类的多样性。浙江杭州，正好处于这一纬度。在位于杭州市临安区的浙江天目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下称“天目山保护区”)内，黑麂、白颈长尾雉、华南梅花鹿在丛林里穿梭，中华秋沙鸭在天目溪畅游，南方红豆杉、天目铁木等珍稀植物扎根在这片肥沃的土壤中，充分吸收日月精华……这里，素有“生物基因库”的美称，并于1996年加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与生物圈”保护区网。

2024年7月，随着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式批准将清凉峰国家级自然

保护区(下称“清凉峰保护区”)纳入天目山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天目山—清凉峰世界生物圈保护区正式诞生，面积达547.3平方公里。

今年9月22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五届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大会在杭州召开，这是该大会首次在中国及亚太地区召开。会议闭幕后，第37次“人与生物圈计划”国际协调理事会在临安区举行并通过《杭州宣言》，推动生态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协同增效，临安区也获得了“全球人与生物圈计划绿色发展实践地”称号。可以说，守护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临安区的责任与使命更大了，临安检察人也迎来新的挑战。

剑指“非法穿越”，大山更美了

世界生物圈保护区通常划分为三个功能区，其中核心区重点在于保护、监测和研究；缓冲区围绕或毗邻核心区，可开展合理的生态实践活动；实验区位于最外围的区域，重点在于实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近年来，国内屡屡发生“驴友”非法穿越生物圈保护区破坏环境事件，“非法穿越”成为备受关注的问题。今年11月4日，天目山—清凉峰世界生物圈保护区率先行动，发布“最严禁令”，对非法穿越说“不”。“其实，检察机关也一直在关注此事。”杭州市临安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黄挺对记者说。

清凉峰保护区是野生华南梅花鹿的主要栖息地活动区域。“梅花鹿天生胆小，要是林间，你踩树枝发出的声响就能吓到它们。”清凉峰千顷塘保护站工作人员章叔岩忧心忡忡地说，“那些非法穿越者，我们根本拦不住。”

清凉峰保护区的核心区有个千顷塘水库，又称“浙西天池”，早年为景区，如今虽已停业多年，但因风光优美仍吸引着大量“驴友”前来打卡，导致乱丢垃圾、挖掘野生植物等各种不文明现象时有发生。“清凉峰千顷塘保护站才5个人，实在是管不过来。”章叔岩无奈地表示。

针对非法穿越者，临安区可谓“严防死守”，可架不住周边省市徒步过来的“驴友”不断“闯关”。原来，吴越古道正好穿过清凉峰保护区核心区。吴越古道全长约35公里，是古时往来吴越(杭州临安)与南唐(宣城宁国)的主要通道，至今保存完好。从安徽省宁国市出发，徒步两三个小时就到了浙江和安徽交界处的千顷关，而

千顷关距离千顷塘水库不足400米。

今年4月，黄挺注意到，网络上有不少组织游览“浙西天池”的信息。“在保护区核心区，岂能如此折腾！”于是，黄挺先后三次和同事实地调查取证。“沿路的植被上，挂满了印着户外团体名称的条幅，生活垃圾也随处可见，甚至还有生火及摩托车越野留下的痕迹。”经对残留在清凉峰保护区现场的条幅统计，起码有100余家旅行社、私人组织的户外俱乐部等户外团体曾非法进入、穿越过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

临安区检察院随即对此立案。接下来，如何固定证据成为关键。经再三研判，黄挺最终决定运用区块链对电子数据进行加密存储和验证存证，确保数据在上链后的完整性与真实性。黄挺和同事先后固定了部分旅行社的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小红书账号及相关宣传文章页面，还有部分户外团队等微信公众号组织进入清凉峰保护区核心区的信息。

“我们准备于近期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以引起他们更多的关注和重视。”黄挺说。他还告诉记者一个好消息，他们之前办理的一起非法猎杀野生华南梅花鹿公益诉讼案，当事人已承担9.6万元惩罚性赔偿金，该赔偿金已全部交付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用于华南梅花鹿专项保护。

“检察机关通过公益诉讼检察履职守护保护区，对维护保护区的生物多样性功不可没。”千顷塘保护站站长江亮对此赞赏有加。



华南梅花鹿。章叔岩摄

2024年8月，检察官对喷水织造企业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



重惩偷捕者，溪水更绿了

如今，只要一走进天目山保护区的“未来谷”地块，就会注意到与之相邻的天目溪溪水潺潺，河两岸草木葱郁，附近村民和游客在游步道上散步……

发源于天目山南麓的天目溪，如群山之脉搏顺势而下，流淌进千年郡邑临安的血脉中，成为润泽当地百姓的母亲河。这条被誉为“浙西生态明珠”的钱塘江支流，以其高达88.4%的森林覆盖率、清澈的水质以及丰富的鱼类资源而著称。

它不仅是浙西重要的生态屏障，也是第五届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大会的重要考察地。

自2021年1月1日起，临安区实施五年禁渔举措，包括天目溪在内的150多条河道都被纳入禁渔范围，以保护水生生物资源和修复水域生态环境。此后，天目流域的生态修复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石斑鱼等珍稀鱼种的数量稳步回升。然而，总有一些人为个人私利，不惜破坏这份珍贵的生态和谐。

2024年5月25日凌晨，吴某采用电瓶电鱼的方式，到临安区潜溪镇横山村天目溪河段(属禁渔区)非法捕捞水产品，被镇政府工作人员及公安干警当场查获。同时被查获的还有电瓶、电杆等作案工具及野生石斑鱼等渔获物。2024年9月18日，吴某因犯非法捕捞水产品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五个月，缓刑八个月。

吴某非法捕捞水产品的行为破坏渔业资源，造成水生生物生长发育受阻、繁殖终止和栖息地破坏等方面损害，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经临安区农业农村局评估，吴某非法捕捞水产品的行为造成渔业资源损害，修复费用为2.2万余元。今年3月，临安区检察院提请杭

州市检察院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请求判令吴某承担渔业资源损失费用2.2万余元，并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公开赔礼道歉。经法院调解，吴某自愿承担损失费用并赔礼道歉。

记者了解到，为严厉打击非法捕捞行为，早在2021年12月31日，临安区检察院积极牵头，联合农业农村局、公安部门、公安机关、法院等单位，在浙江省率先出台《关于开展非法捕捞水产品生态修复工作的实施意见》，依法明确较高罚没标准，重惩偷捕者。

截至目前，临安区已根据该意见，收缴相关违法行为人的生态损害赔偿款60余万元，将其中的35万余元用于增殖放流鱼苗630余万尾。增殖放流区域包括天目溪、昌化溪、苕溪等临安区境内的主要溪流。

“非法捕捞水产品生态修复机制带来的生态修复效果，我们在工作中实实在在体会到了。给点点赞！”临安区农业农村局党委委员、执法专副大队长徐相根说。

今年5月，天目溪入选2025年度全国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名单。这既是对天目溪生态治理成果的充分肯定，更标志着流域保护与发展迈入新阶段。

精准把脉“违规”，空气更清了

位于天目山南麓的大湖源镇，因“小九寨沟”太湖源景点而得名，又因景点而扬名。但是，在这个植物与动物和谐共处的天堂里，出现了不和谐的一幕：有邻近企业违规处置污泥，通过燃烧的方式污染大气。“我们通过跟进监督，明确了由行政主管单位落实行业主管职责，属地政府落实属地监管职责，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最终，喷水织造行业危险废物处置工作实现了闭环整改、行业治理。”2024年8月，时任临安区检察院副检察长的王浩军告诉记者。

纺织工业是临安区的传统行业。据统计，全区有喷水织造企业50余家，主要集中于天目山周边的於潜镇、太湖源镇和天目山镇。但是，经济发展的同时，问题也随之而来。

企业喷水织造工艺会产生污水，经浓缩脱水后会产生污泥，属于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一旦处置不当，污泥便会造成环境污染。2024年4月，临安区检察院在相关部门会商某企业违规处置危险废物时发现了相关线索，随即依据双方共同签订的《关于建立生态环境公益诉讼联动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接收相关材料。

为核实线索，临安区检察院对辖区部分喷水织造企业开展走访调查，初步查明相关企业将污泥作为一般固废处置，造成生态环境损害后果。相关行政机关未能及时履职，导致社会公共利益长期受损。

其他企业有无类似情况?临安区检察院以数字检察赋能，开展全面调查核实。通过全面调取喷水织造企业名录、企业排污许可证、建

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材料，并进行筛选比对，办案检察官找到了全区喷水织造企业违规处置污泥的症结。“多家环评机构错误将污泥定性为一般固废，相关行政机关在审批过程中未能发现环评报告错误，导致企业常年将污泥作为一般固废，委托第三方通过焚烧等方式处置，造成生态环境损害，损害社会公共利益。”黄挺告诉记者。

精准“把脉”后，该如何精准“处置”?2024年5月15日，临安区检察院围绕职能部门协同履职、纺织企业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等问题，邀请法律专家、企业代表等共同召开纺织行业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行政公益诉讼听证会。最后，与会各方形成一致意见，认为职能部门与属地政府应相互配合、协同监管，共同做好企业危废污染防治监管工作；企业应当落实危废污染防治主体责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规范处置危废。

次日，临安区检察院分别向行政主管单位和属地政府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落实监管职责。检察建议发出后，行政主管单位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临安区喷水织造行业固体废物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开展专项整治。

整治过程中，行政主管单位会同属地政府，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现场指导整改、指导企业变更排污许可证等方式，推动50余家企业完成全面整改。同时，行政主管单位约谈相关环评机构，要求吸取教训，提升专业水平，防止同类问题发生；属地政府制定并实施日常巡查制度，确保企业危废规范管理

和处置。此外，临安区检察院通过向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发函请求协助调查等方式，助力生态环境部门及时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

2024年8月，临安区检察院会同行政主管单位、属地政府对污泥处置问题开展“回头看”，通过现场勘查等方式，确认企业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变更排污许可证，将污泥贮存于专门场所。

“检察机关真的很用心，为守护‘天目·青绿’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临安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田泉表示。

一个个生动实践，见证着临安区“益心守护”世界生物圈保护区的使命与担当，但是他们并未止步于此。今年9月，临安区检察院与同省的淳安县检察院、安吉县检察院、安徽省歙县检察院、绩溪县检察院、宁国市检察院签署合作协议，建立联合巡查、生态补偿和信息共享机制，进一步深化长三角区域生态保护；联合天目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举办协作会议，发布《共同守护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协作倡议书》，推动社会各界参与生态保护……

“我们将持续以公益诉讼检察履职为重要抓手，推进守护‘天目·青绿’行动，深化协作机制，推动生态、经济与法治共赢，进一步擦亮临安生态‘金名片’。”临安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军表示。



相关视频